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enghai Foo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6)

自願性公告

本自願性公佈乃由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自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以來，市場對消毒用品需求極度殷切，本集團接收到不少客戶之查詢，希望本集團能夠協助尋覓消毒用品之供應。有見及此，本集團積極尋找合適生產商，並充分利用本集團的銷售渠道，將消毒用品銷售至更多用戶，同時亦希望能為改善疫情盡一分綿力。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泉州市君豐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已與一家獨立第三方消毒用品生產商（「生產商」）訂立乙醇消毒液產品合作協議書（「合作協議」），合作生產及銷售乙醇消毒液產品（「該產品」）。

根據合作協議，訂約方在有利於雙方發展的前提下，以技術、人才、市場訊息、生產基地互相交流與共用，促使該產品取得成功。雙方初階段以生產設施-銷售渠道互享方式，合作生產及銷售該產品，本集團亦計畫進一步以自有品牌銷售該產品並以委託生產方式與生產商合作。

與此同時，自疫情爆發以來，本集團之運營受到嚴重影響，客戶對本公司之產品需求進一步下跌。此外，為確保員工和客戶的健康與安全，本集團已暫停所有產品推廣活動，此將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營業額及業績。考慮到此次疫情帶來各方面之打擊，本集團認為應該通過此機會拓展更多食品以外業務以平衡業務風險。

董事會認為，根據合作協議擬進行之合作乃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而合作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升海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榮如

中國廈門，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榮如先生及李佳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凡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大進先生、劉俊廷先生及彭偉正先生。